

邮件系统: 用户名:

密码:

登录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2018年10月18日 星期四



中国法学会
CHINA LAW SOCIETY

学会概况	通知公告	部室风采	评价评奖	地方法学会
现任领导	讲话文件	专题报道	对外交流	直属研究会
视频在线	本网推荐	社团管理	党群工作	学会刊物
要 闻	法界资讯	部级课题	会员工作	两库建设

地方频道: 北京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浙江 安徽 福建 江西 山东 河南 湖北 广东 广西 海南 更多>>
研究会频道: 法理 行政法 民法 商法 经济法 刑法 民法 国经法 知识产权 法学教育 法学期刊 国私法 婚姻家庭法 财税法 比较法更多>>

当前位置: 首页 > 直属研究会 > 会议综述

2017年亚洲体育法学会国际会议概述

时间: 2017-03-27 11:25:12 来源: 体育法学研究会 责任编辑: xzw

2017年2月9-11日, 由亚洲体育法学会主办、韩国体育与娱乐法学会承办的2017国际会议在韩国首尔中央大学召开。天津体育学院于善旭教授、中国政法大学吴日焕教授、武汉大学肖永平教授等十一位中国学者, 与来自韩国、日本以及瑞士、厄瓜多尔的学者、律师等60余参加了会议。



参会代表合影

本次会议的主题为“2018年平昌冬奥会与体育法的任务”, 与会人员就各国举办奥运会与体育法的发展、奥运会仲裁和其他奥运相关法律问题, 以及冬季体育项目、体育争端解决、反兴奋剂、体育产业发展(包括体育市场、体育设施、保险、版权等)、体育与性别等相关法律问题进行了交流。

在2月10日上午举行的开幕式上, 韩国、日本、中国的体育法学团体负责人以及韩国立法研究会、韩国法学教授协会、韩国体育学会、韩国中央大学法学院的负责人先后致辞。其后, 日本体育法学会会长井上洋一教授以《东亚体育法的现状与展望》为题、中国法学会体育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于善旭教授以《中国体育法治发展的当前背景与现实任务》为题、韩国体育与娱乐法学会会长张在玉教授以《韩国体育法的趋势与展望》为题进行了主旨演讲, 国际体育仲裁院仲裁员、瑞士苏黎世大学Ulrich Haas教授进行了以《体育仲裁的新趋势》为题的特别演讲。

2月10日下午进行了三个分会场的报告和讨论。第一分会场的专题是“奥运会与体育争端解决”, 由Hwa Woo律师事务所Joo Heung Lee律师主持。中国政法大学吴日焕教授报告了《试论奥运会仲裁审查原则的实践对2018年平昌冬奥会的启示——基于对冬奥会临时仲裁案件的分析》, 日本体育法学会秘书处Takahito Igami律师报告了《涉及俄罗斯兴奋剂丑闻的CAS仲裁及对WADA规则的影响》, 武汉大学肖永平教授报告了《里约奥运会兴奋剂纠纷仲裁案述评》, 福州大学喻艳艳硕士研究生报告了《善治的导向: 体育自治权的权属辨析》, 日本体育法学会秘书处Yuri Yagi律师报告了《“体育场域”和司法程序》, Dongguk大学Ki Yong Yeon教授报告了《2016年里约奥运会期间反兴奋剂仲裁庭的规则和活动》, Sangji大学Byung Moon Choi教授报告了《韩国的兴奋剂控制法》, Kyungpook国立大学Hoon Chun教授报告了《国际和国内反兴奋剂规则的协调——法国的经验与启示》。由会议安排, HyeMyeong律师事务所RhaeHyeok Kang律师、Soongsil大学Woo suKChae教授、中央大学法律大学院Young Ju Ham教授、Cheongju大学SeokWoong Oh教授、Kyung Sung大学HyeungSoeb Son教授、Jung Jin律师事务所HyuckJin Jung律师、Dongguk大学Sang gyum Kim教授、Dankook大学Ki Yeon Nam教授分别对每个报告进行了点评。

第二分会场的专题是“奥运会与体育产业”, 由首尔国立大学Yu Kyoum Kim教授主持。日本体育法学会秘书处Yuji Hotta律师报告了《日本的埋伏式营销法律议题》、北京师范大学赵晓舒副教授报告了《奥运效应下中国体育旅游的发展与法律问题研究》、济宁学院孔伟老师报告了《体育运动伤害案件中特别免责事由的适用——调和体育自治与私法介入冲突的手段》、苏州大学赵毅副教授报告了《运动伤害免责的罗马法基础》、武汉大学班小辉老师报告了《中国职业足球运动员伤病保险制度研究》、江西高校出版社过乔硕士报告了《试论中国体育第三方职业裁判机构法律监管制度的建立》、日本体育法学会理事Takuya Yamazaki律师报告了《奥运会和大型赛事的法务新趋势》、武汉大学南玉梅老师报告了《中国足球俱乐部交叉持股的法律限制研究》。韩国国会图书馆Kyung Hee Cho审查官、Dae Ji律师事务所Go Eun Choi律师、Konkuk大学Hong Ki Jin教授、中央大学法律大学院Kyung Woong Hwang教授、釜山国立大学Seok

Chan Yoon教授、中央大学法律大学院Woo Cheol Shin教授、Ajou大学Tae Young Yoon教授、韩国立法研究会全球法律研究部Jung Mi Han主任分别进行了点评。

第三分会场的专题为“奥运会与性别”。日本体育法学会副会长Hisaaki Shirai律师报告了《日本的体育与性别》、日本体育法学会秘书处Yoon Sook Min报告了《日本与韩国女性参与体育运动的机会与权利比较研究》、厄瓜多尔Nahik Xavier Solano Murillo律师报告了《厄瓜多尔和韩国残疾人体育权利的比较分析》、Kongju大学Hyung Dun Kwon教授报告了《涉及女性运动员人权保护的法律议题》、Kangnam大学Jong Woo Kim教授报告了《基于国外案例看平昌冬奥会后设施的利用研究》、韩国体育发展研究院Hyun Joo Cho博士报告了《基于域外奥运遗产的奥运遗产政策建议》、Do-won律师事务所Sang Hoon Lee律师报告了《体育设施和最近的一些案例分析》、Sungkyul大学Hyung Sung Kim教授报告了《体育与国家的发展方向》。Donkook大学Bum Joon Kim教授、Kwangwoon大学HyeSeon Choi博士、Hankuk外国语大学Hee Moon Cho教授、中央大学法学院In Ho Lee教授、中央大学Yong Chan Song教授、韩国立法研究会GyeHyeong Yoon研究员、韩国体育发展研究会Mi Ok Kim博士和Han-byeol律师事务所Byung Han Ahn律师分别进行了点评。

按照亚洲体育法学会在学术会议期间举行理事会议的惯例，先后于2月9日下午和11日下午举行了亚洲体育法学会理事会议。韩国体育与娱乐法学会会长张在玉教授作为轮值主席主持会议，我国与会理事于善旭教授和吴日焕教授与韩国、日本的各位理事出席。理事会议回顾了2015年在日本召开学术会议的情况和理事会议讨论的有关事项，交换了对推动各国体育法学研究及重点方向的想法，对进一步提高学术会议效果和改进会议方式进行了讨论，决定下一届学术会议在中国举办并提出了相关建议，还相互交流了各国体育法学研究的出版成果。于善旭教授代表中国体育法学研究会向韩国、日本研究会赠送了《中国体育法学十年》一书。

2月11日上午，中国和日本与会人员在韩国体育与娱乐法学会多位负责人的陪同下参观了首尔奥林匹克博物馆。该馆是韩国青少年奥林匹克文化教育基地，其丰富的展品内容、良好的硬件设施、精心的设计布局以及4D影院对韩国奥运明星的形象传播，给参观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亚洲体育法学会是中日韩三国体育法学团体于2005年合作成立，现每两年轮流在各国举办学术会议。韩国举办方对此次会议进行了精心的准备和热情的接待，保证了会议的圆满成功。在正值传统元宵佳节期间和其他原因而影响部分原拟参会者出行的情况下，中国仍是举办国外参会人数最多的国家，共有10位学者进行了大会和分会报告，体现了中国学者对会议的支持和在亚洲体育法学会三国中的重要地位，展示了我国体育法学者的风采，扩大了中国体育法学成果的宣传，进一步加强了我国学者和外国与会人员的交流，并使中国参会学者取得多方面获益。